

# 清新太平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4·28” 一般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 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为充分发挥事故调查处理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震慑和警示作用，督促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真正吸取事故教训，切实抓好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有效防范同类事故再次发生，依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的通知》（粤安办〔2023〕122号）有关规定，经区政府同意，清远市清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安委办”）牵头成立评估工作组，对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4·28”一般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专项评估，现报告如下：

## 一、评估概况

### （一）事故基本情况

2025年4月28日15时许，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马岳工业园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某机械公司”）光机车间棚顶漏水维修作业时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名作业人员经抢救无效死亡。事故发生后，区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全面调查，2025年7月8日，事故调查报告经区人民政府批复，依法

向社会进行了公布。

## （二）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2026年6月11日，区安委办印发了《关于组织开展清新太平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4·28”一般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牵头组建评估工作组，成员由区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清新分局、太平镇人民政府、区总工会等原事故调查相关单位人员组成。2026年6月29日，评估工作组以《清新太平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4·28”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等相关文件为依据，通过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现场实地核查以及座谈问询相关单位负责人等方式开展评估工作，逐一核验各方责任追究落地进度、企业隐患闭环整改、属地及行业主管部门长效监管机制建设情况，同步核查辖区同类企业清远市某运动器材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情况，全面检验整改实效。

## 二、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 （一）事故责任单位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某机械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相应资质的个人，对外包作业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不到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于2025年9月22日对某机械公司作出罚款55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考虑企业的实际情况，区应急管理局于2025

年9月23日同意某机械公司的分期付款申请，截至2026年6月，企业已按期缴纳第三期罚款，剩余款项按分期计划持续推进缴款。

## （二）事故相关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 黄\*杰，未有效履行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对事故发生负有领导责任，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于2025年9月22日对黄\*杰作出处罚30433.2元的行政处罚决定，相关罚款已执行到位。

2. 祝\*榕，无相应资质承接高处维修作业、违规组织无证人员上岗作业，未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教育、监督施工人员佩戴必要的安全劳动防护用品，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于2025年9月29日对祝\*榕作出处罚250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祝\*榕逾期未履行缴款义务，经催告后仍未履行缴款义务，区应急管理局向清新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清新区人民法院裁定准予强制执行，追责司法程序已闭环。

## （三）其他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太平镇政府辖区限额以下零星作业安全宣传、日常监管存在短板，区安委办对太平镇分管安全生产负责人开展警示约谈，点明监管漏洞、明确整改硬性任务，太平镇全盘接受约谈要求并逐项落实属地整改举措，约谈警示履职提醒闭环落实。

# 三、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 （一）某机械公司落实事故防范整改措施情况

某机械公司深刻汲取本次高处坠落事故教训，全面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逐项落地整改任务：一是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细化从管理层、车间班组到外包作业人员的岗位安全职责；二是建立外包发包资质前置审核机制，严禁将高处维修、棚顶修缮等工程发包给无资质、无安全保障的个人，所有外包项目签订专项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厘清双方安全管理权责；三是将外来施工人员纳入本单位统一从业人员管理，严格核查高处作业特种作业持证资质，作业前落实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四是强化高处作业现场管控，配齐安全带、安全绳等防护用品，安排专人现场旁站监护，及时纠治违章作业行为；五是组织全体管理人员、在岗员工召开事故专题警示教育会，复盘事故成因、宣讲高处作业安全规范，相关警示教育台账已按要求报送区安委办备案。

## （二）太平镇人民政府落实事故防范整改措施情况

太平镇以案促改，补齐限额以下工程及零星作业属地监管短板，构建全流程监管体系：一是厘清监管岗位职责，由镇规划建设办统筹负责限额以下工程及零星作业登记备案、审核、现场检查、施工安全宣传等工作；二是规范开工备案、现场检查、完工验收全流程管理，施工单位提交资料完成开工备案后，镇工作人员同步开展高处作业安全交底，开工后不定期开展现场抽查，完工实行联合验收备案；三是常态化开展现场巡查，累计巡查限额以下工程 71 宗（含 5 宗企业零星维修项目），重点核查高处防

护、持证上岗、劳保佩戴等关键环节，隐患立查立改；四是分层开展安全培训，在备案环节同步开展安全交底培训，并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组织辖区企业负责人、安全员开展限额以下作业安全专题培训；五是全域开展警示教育宣传，召开全镇企业警示教育大会通报事故追责结果，依托企业微信群、村居网格推送限额以下工程管理指引，引导市场主体主动备案管理。

### （三）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落实事故防范整改措施情况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立足行业统筹监管职责，抓实全区限额以下工程安全管理：一是统筹推行备案公示制度，转发市级限额以下项目管理文件，指导各镇全面落实限额以下工程及零星作业开工安全备案与信息公开；二是强化基层业务赋能，2025 年 11 月组织各镇业务人员开展专项培训，明确零星作业违法违规行为执法指引，统一基层监管执法标准；三是下沉一线开展普法宣传，深入产业园区、自建工地派发安全生产宣传手册 1200 余份，普及高处作业隐患判定标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提升从业人员安全作业意识。

## 四、存在主要问题

评估工作组通过查阅某机械公司安全台账、实地核查现场管理，并抽查辖区同类企业清远市某运动器材有限公司安全管理情况，发现存在以下问题：某机械公司与承包企业签订的安全生产协议中未明确自身具体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对外包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针对性不强，隐患排查频次仍需加密，相关问题已现场

反馈给企业，要求立即整改，并由太平镇政府复查；暂未发现清远市某运动器材有限公司存在外包作业安全问题。

## 五、总体评估意见及工作建议

### （一）评估意见

评估工作组经综合研判一致认定：各单位按照区人民政府批复意见，依法依规对有关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作出相关处理；事故企业及有关单位吸取事故教训，基本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措施整改。

### （二）工作建议

1. 紧盯行政处罚全周期闭环。区应急管理局持续跟踪某机械公司分期罚款缴纳进度，按期提醒督促足额缴款；跟进法院对祝\*榕强制执行落地情况，确保行政处罚执行到位。定期对某机械公司开展“回头看”检查，严防外包发包、高处作业管理问题反弹回潮。

2. 织密属地零散作业监管网络。太平镇政府依托村居网格员摸排辖区私人临时高处维修作业，建立未备案零散作业台账，上门督促补备案、落防护；依托村居广播、微信群常态化推送高处作业安全提示，消除监管末梢盲区。

3. 压实同类企业外包作业管理。行业主管部门将外包资质审查、外来人员统一管理、高处作业防护检查纳入日常执法重点，抽查同类机械制造企业台账与现场管理，对培训造假、违规发包等行为依法处罚；依托专家下基层帮扶，指导企业完善外包作业

安全管理制度。

4. 固化常态化宣教考核机制。以清新太平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4·28”一般高处坠落事故为固定警示案例，持续面向辖区企业、零散施工队伍开展警示教育；将限额以下工程、零星作业监管纳入年度安全生产考核，压实属地与行业部门日常巡查、培训、备案管理责任，从源头遏制同类高处坠落事故。

清新太平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4·28”一般高处  
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组

2026年7月28日